GFV啟元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云南啟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Yunnan Qiyuan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 Ltd.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嵩明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云南啟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云啟咨字〔2025〕第190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5年10月16日至2025年12月20日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5年12月25日

评价分值： 83.5 **评价等级：** 良

概 要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			**开展评价年度**	2025年	
评价类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县财政局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科**	预算科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龚明丰 15987147722	
评价机构	云南啟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何平 13187808393	
自评方式	部门分级自评		**自评分值**	100	**自评等级**	优
评价方式	政府采购第三方机构		**评价分值**	83.5	**评价等级**	良
子项目数	1		**抽查子项目数**	1	**占比（%）**	100.00%
项目类数	1		**抽查类数**	1	**占比（%）**	100.00%
资金情况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州（市）资金**	**县（市、区）资金**	**其他资金**
	400.00				400.00	-
	抽查资金	400.00		**抽查资金占比（%）**	100.00%	
抽查区域	嵩明县学海公园					
有效问卷数	回收有效问卷114份			**满意度得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为95.83% 社会公众满意度为96%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预算批复及资金使用情况 2
（三）实施内容 2
（四）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3
（五）组织管理情况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7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等级和评价抽样 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
三、绩效评价结论 13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3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4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5
（一）决策情况分析 15
（二）过程情况分析 16
（三）产出情况分析 17
（四）效益情况分析 18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
（一）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20
（二）预算执行率偏低 21
（三）验收流程未闭环，质量无法固化 21
六、建议 21
（一）规范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设置 21
（二）提升预算执行率 22
（三）完善验收流程，固化项目质量 22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22

摘要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当好排头兵三年行动的决策部署和对嵩明县建设“产城融合示范区、现代制造业基地”的发展要求，奋力开创嵩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奋力推进嵩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通过嵩明县学海公园建设项目，为嵩明县构建布局清晰、结构合理、特色鲜明、寓意美好的城市文化公园。

嵩明县学海公园建设项目是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的改扩建项目，根据《嵩明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嵩明县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复〔2023〕24号）文件，项目估算总投资2,730.19万元，资金来源于县级财政筹措及向上争取资金，总用地29,075.54 m²（含广场区域4,132.69 m²、公园绿地24,942.85 m²），建设周期为2023年5月—2024年12月，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跑步道、游路及活动广场、绿化、水榭、走廊等内容。2024年下达资金400万元，实际支出225.43万元。

二、绩效评价结论

经评价，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得分83.5分，评价等级为“良”。整体表现良好，核心建设任务顺利达成，建成各类核心及配套设施并按期完工，

有效改善了周边群众生活环境，服务辐射范围广，工作人员与社会公众满意度均处于较高水平，社会效益显著。但项目仍存在明显不足，决策环节绩效目标设定笼统、绩效指标不完整且缺乏具体执行标准，不利于后续考核推进；过程环节资金使用效率偏低，未建立有效的预算执行跟踪与预警机制；产出环节项目虽按期完工，但验收流程尚未闭环，设施质量缺乏权威确认依据。整体而言，项目在功能实现和社会效益上成效良好，但在目标设计、预算管控及验收管理等方面仍需进一步规范优化。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一是绩效目标仅单一表述为“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完工”，未明确核心设施质量标准、社会效益量化目标（如环境改善具体指标）等关键内容。

二是绩效指标存在双重缺陷：一是覆盖不全面，缺少产出质量、时效、成本等核心指标；二是现有指标过于抽象，缺乏具体定义与执行标准，无法有效指导绩效跟踪与评估。

（二）预算执行率偏低

资金实际下达 400 万元，实际支出 225.43 万元，预算执行率仅 56.36%，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三）验收流程未闭环，质量无法固化

项目虽 2024 年 12 月按期完工（完工率 100%），但未完成

验收，缺少第三方或相关部门出具的正式验收报告。核心设施（如跑步道、三孔桥改造）和配套设施（如座椅、垃圾箱）的质量是否达标、是否符合设计规范，无权威确认文件支撑。

四、建议

（一）规范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设置

重构绩效目标：根据项目实际内容，补充核心产出等内容，形成“完工+质量+效益”三维目标体系。

完善绩效指标：按“产出+效益”分类，补充质量、时效、成本指标（如验收合格率、完工及时率等）；明确指标定义与执行标准。

（二）提升预算执行率

建立执行跟踪与预警机制：设定支出预警阈值（如月度支出低于计划30%触发预警），定期（每月）核对资金支出与工作进度，对滞后环节（如采购延迟）及时排查整改。

打通资金拨付闭环：将资金拨付与工作进度直接挂钩，明确“进度达标—审核确认—资金拨付—支出跟踪”流程，避免资金闲置与进度脱节

（三）完善验收流程，固化项目质量

启动闭环验收程序：尽快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与相关部门联合验收，重点核查跑步道、三孔桥等核心设施及座椅、垃圾箱等配套设施的质量与设计符合性。

规范验收文件管理：验收后形成正式验收报告，明确质量达标结论、整改事项及复查要求，作为项目质量固化的权威依据，归档留存备查。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中共昆明市委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和《嵩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及召开相关工作会议的通知》的要求云南啟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嵩明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委托，于2025年10月至12月对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县住建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当好排头兵三年行动的决策部署和对嵩明县建设“产城融合示范区、现代制造业基地”的发展要求，奋力开创嵩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奋力推进嵩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通过嵩明县学海公园建设项目，为嵩明县构建布局清晰、结构合理、

特色鲜明、寓意美好的城市文化公园。

嵩明县学海公园建设项目是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的改扩建项目，根据《嵩明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嵩明县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嵩发改复〔2023〕24号）文件，项目估算总投资2,730.19万元，资金来源于县级财政筹措及向上争取资金，总用地29,075.54㎡（含广场区域4,132.69㎡、公园绿地24,942.85㎡），建设周期为2023年5月—2024年12月，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跑步道、游路及活动广场、绿化、水榭、走廊等内容。

（二）预算批复及资金使用情况

1.预算批复情况

根据《嵩明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4年县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嵩财预〔2024〕1号）下达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400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计支出225.43万元，资金使用率达56.36%。

（三）实施内容

1.项目基础信息：位于云南省嵩明县中心地带（原古城文庙所在地），总用地面积29075.54㎡，为改扩建项目，建设工期20个月（2023年5月—2024年12月），总投资2730.19万元，资

金来源于县级财政筹措及向上争取资金。

2.核心建设内容：涵盖广场与公园绿地两大区域，包括跑步道、游路及活动广场、绿化种植、水榭、走廊、新建移动式厕所（76.08 ㎡）、水岸线营造（754.78m）、岸线及松林置石、栈桥（25m）、现状三孔桥改造、文化馆立面改造（1160 ㎡），配套成品座椅、垃圾箱、指示牌等设施，以及场地土石方工程（开挖10568m³、回填1368m³等）。

3.配套工程方案：给排水工程含各类排水管、沉淀池、检查井等；电气工程涉及低杆庭院灯、草坪灯等多种灯具及配电、接地系统；弱电智能化包含高清视频监控、紧急可视报警、停车场管理等系统；同步落实绿色建筑设计及节能节水措施。

4.景观与生态设计：划分广场景观区、松林景观区等五大功能区，打造“两条轴线、三个界面、多个节点”景观结构，70%以上驳岸改造为软质草坡驳岸，融入儒学文化元素，采用乡土植物构建季相景观，落实海绵城市设计要求（透水铺装、下沉式绿地等）。

5.实施保障措施：严格执行招投标制度，涵盖勘察、设计、施工等环节；建立专项组织机构，加强资金、建设、运营全流程管理；落实环保、消防、安全生产相关要求，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四）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1）批复（下达）的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2024年—2026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完工。

预算年度（2024年）目标：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完工。

（2）批复（下达）的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一个标段‘1个’；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建设‘成功’”；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人民满意度≥90%””。

具体详见附件1-1：《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表》。

2.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项目情况，评价组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有效沟通，在批复的绩效目标基础上，依照2024年项目计划实施内容，明确项目到2024年底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益，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需实现的具体目标，同时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指标。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调整后的绩效目标

学海公园项目核心设施建成率、配套设施完成率、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完工及时率均需达100%，成本控制率不超100%，确保设施全建成、项目按时合格完工且成本可控；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社区居民生活环境，公共服务覆盖人数不少于5万人，实现工作人员与社会公众的满意度均不低于90%，保障项目民生效益与社会认可。

（2）调整后的绩效指标

产出数量：删除原有指标，新增指标“核心设施建成率、配套设施完成率”；

产出质量：新增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

产出时效：新增指标“项目完工及时率”；

产出成本：新增指标“成本控制率”；

社会效益：删除原有指标，新增指标“改善生活环境、公共服务覆盖人数”；

满意度：删除原有指标，新增指标“工作人员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

详细内容见附件1-2：《绩效目标表》。

（五）组织管理情况

1.职能分工

县住建局：牵头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明确建设目标、内容、规模及技术方案，对接设计单位完成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负责项目前期审批手续办理，包括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环保备案、消防设计审查等，协调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文旅等部门落实建设条件。组织项目招投标工作，依法选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及设备供应单位，签订相关合同并备案。统筹项目建设管理，制定实施进度计划，监督施工单位按图纸、规范及工期要求施工。委托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进行全

过程监督，组织工程分部、分项验收，处理施工过程中的技术变更、现场协调等问题。组织项目竣工验收，汇总竣工资料（竣工报告、检测报告、结算资料等），办理竣工备案手续。负责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包括设施维护、绿化养护、卫生管理、文化活动组织等，保障公园正常开放使用。跟踪项目绩效产出，收集实际完成情况数据（如设施使用情况、群众反馈等），配合开展绩效评价。

县财政局：根据项目投资估算，制定资金筹措方案，统筹县级财政资金安排，对接上级部门争取专项补助资金，确保资金足额到位。审核项目资金需求合理性，结合年度财政预算，将项目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安排，保障资金拨付计划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设立项目专用资金账户，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工程进度、合同约定拨付资金（如预付工程款、进度款、竣工结算款），审核资金支付申请及相关凭证（发票、监理证明、验收记录等）。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监督，跟踪资金流向，防范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规行为，配合审计部门开展项目审计。审核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如勘察设计费、监理费、招标代理费）的支付，确保费用支出符合财政管理规定及合同约定。参与项目绩效评价，重点审核资金使用效率，分析资金投入与效益产出的匹配度，提出资金管理优化建议。

2.管理制度

县住建局制定了《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收支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规范了单位经济活动业务流程。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了解县住建局的开展情况和实施效果，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总结经验，规范项目管理，提高组织化程度，保证项目资金安全和效益最大化。

2.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4年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评价范围为项目开展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效果等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等级和评价抽样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统筹兼顾原则。职责明确，与单位自评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此次绩效评价工作。

（3）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

依据《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综合考虑了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以及满意度等因素，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本次绩效评价设置4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1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满意度）；19个三级指标。

具体详见附件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构建，“决策”分值权重15分，“过程”分值权重20分，“产出”分值权重35分，“效益”分值权重30分。

（3）指标解释

绩效评价指标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执行效益及各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①决策环节。要考核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立项程序的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②过程环节。主要围绕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为主线展开，依据相关项目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设计考核点，评价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合规性、合法性，评价资金使用的安全性、有效性。

③从产出看，根据项目特点和立项背景、目的、项目实施内容、预期产出，指标由“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4个二级指标细化为5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是否达到项目实施的相关产出要求。

④从效益看，指标由“社会效益、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2个二级指标细化为4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通过项目的实施，生活环境改善情况、公共服务覆盖人数、工作人员及社会公众满意度情况。

3.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云财绩〔2020〕11号）的规定，本着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地测量、分析和评判。评价时采取

的方法主要包括综合评价法、因素分析法、对比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实地调查法等。具体方式方法如下:

（1）综合评价法

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结合项目特点与重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评价时根据评价标准对每一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算出总分。

（2）比较分析法

通过对比项目预定目标和实际产出、效益，分析项目产出数量、质量的完成情况和效益实现程度，分析项目实施产生社会效益、满意度等效益指标，并对相关佐证资料进行逐一分析、对比，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益，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3）实地调查法

在现场采用收集资料、填报数据、研究案卷、统计服务成果、查验数据、召开座谈会、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实地调查取证。根据考核内容和项目目标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4）公众评判法

通过现场调查与座谈、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

情况，发现项目管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完善相关政策和项目实施的建议，着重对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调查了解，为项目实施效益提供定性与定量评价的依据。

4.绩效评价等级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等级分为：优（得分≥90分）；良（80分≤得分＜90分）；中（60≤得分＜80分）；差（得分＜60分）。

5.绩效评价抽样

为了保证本次评价的质量，绩效评价时抽查了2024年开展本项目的过程资料，如资金支付明细账、资金拨付凭证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绩效指标编制

在受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评价工作组及时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计划实施内容、预算安排情况、组织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流程等，并收集相关文件资料。组织组员对收集到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获取对项目全方位的了解。根据县财政局的要求，结合本项目特点，形成项目评价的总体思路，结合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就体系的可行性、合理性进行交流，根据反馈意见

修改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县财政局征求意见，并根据县财政局反馈意见再次修改完善，形成最终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数据填报和采集

评价工作组就所需采集的数据与项目实施单位进行沟通，并赴现场收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及效益实现情况等相关资料，所有数据经核查后汇总。

3.社会调查

根据实施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评价工作组采用“问卷星”的形式对工作人员、社会公众开展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114份，回收有效问卷114份，问卷有效回收率100%。

4.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

（1）数据整理

评价工作组在评价实施过程中，采用合理的方法对收集的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核实和全面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对缺失的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通过充分收集、分析和加工数据信息，形成对绩效评价宏观与微观层面的数据信息支撑。

（2）绩效分析与评分

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基础数据，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量化评分。一是绩效评价指标分析，结合评价指标体系中决策、过程、

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分别分析各指标的评价情况；二是对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完成绩效分析后运用既定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收集整理的数据和分析结果，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根据各项指标权重，算出综合绩效分值，根据绩效得分，确定绩效等级。

（3）综合评价

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量化评分的基础上，总结分析评价对象总体的绩效情况及相关经验与做法，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并以事实为依据，认真梳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剖析影响绩效的主要问题，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针对存在的问题，总结教训，提出对策建议。

（4）撰写报告

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县财政局的要求，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同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项目实施单位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 83.5 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 1：

表 1：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0.5	70.00%
过程	20	15	75.00%
产出	35	28	80.00%
效益	30	30	100.00%
合计	**100**	83.5	83.50%

该项目绩效评价整体表现良好，核心建设任务顺利达成，建成各类核心及配套设施并按期完工，有效改善了周边群众生活环境，服务辐射范围广，工作人员与社会公众满意度均处于较高水平，社会效益显著。但项目仍存在明显不足，决策环节绩效目标设定笼统、绩效指标不完整且缺乏具体执行标准，不利于后续考核推进；过程环节资金使用效率偏低，未建立有效的预算执行跟踪与预警机制；产出环节项目虽按期完工，但验收流程尚未闭环，设施质量缺乏权威确认依据。整体而言，项目在功能实现和社会效益上成效良好，但在目标设计、预算管控及验收管理等方面仍需进一步规范优化。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实地评价情况，共设置的产出和效益三级绩效指标 9 个，8 个绩效指标已完成，1 个绩效指标未完成。详见表 2：

表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	产出数量	核心设施建成率	100%	已完成	跑步道、游路及活动广场、水榭、走廊、移动式厕所、栈桥、三孔桥改造、文化馆立面改造等 8 项核心设施全部建成，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配套设施完成率	100%	已完成	座椅 44 个、垃圾箱 33 个、指示牌 11 组、景观树池 12 个、景观座椅 130m，完成率 100%。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未完成	截至评价日，项目未完成验收。
	产出时效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已完成	2024 年 12 月按期完工，完工率 100%。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已完成	下达资金 400 万元，实际支出 225.43 万元，成本控制率为 56.36%。
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生活环境	有效	已完成	通过项目实施，新增休闲空间，周边环境整洁美观，有效改善生活环境。
		公共服务覆盖人数	≥5 万人	已完成	公园服务辐射范围内受益群众超 5 万人以上。
	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已完成	收到工作人员调查问卷 24 份，满意度为 95.83%。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已完成	收到社会公众调查问卷 90 份，满意度为 96%。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15 分，绩效评价得分 10.50 分，得分率 70%，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方面

（1）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依据《关于推动“口袋公园”建设的通知》（建办城函〔2022〕276 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

于“美丽县城”建设的指导意见》（云政发〔2019〕8号）、《嵩明县“对标排头兵·勇做赶超者”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嵩办通〔2023〕3号）等文件要求，与县住建局部门职责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方面

（1）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绩效目标仅概括性设置为“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完工”，过于笼统，不能全面反映项目的产出及效益，不利于后期考核。

（2）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仅涵盖数量指标、社会效益及满意度指标，且指标过于抽象，缺乏具体定义与执行标准，无法有效指导绩效跟踪与评估。

3.资金投入方面

（1）预算编制科学性。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项目资金明确了资金需求，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

（二）过程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0 分，绩效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方面

（1）预算执行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 400 万元，实际支出 225.43 万元，预算执行率 56.36%。

（2）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使用审批流程规范，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和虚列支出的情况，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县住建局制定了《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收支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规范了单位经济活动业务流程，确保项目实施。

（2）制度执行有效性。县住建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对项目资金进行了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三）产出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35 分，绩效评价得分 28 分，得分率 80%，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出数量

（1）核心设施建成率。跑步道、游路及活动广场、水榭、走

廊、移动式厕所、栈桥、三孔桥改造、文化馆立面改造等 8 项核心设施全部建成，完成率 100%。

（2）配套设施完成率。座椅 44 个、垃圾箱 33 个、指示牌 11 组、景观树池 12 个、景观座椅 130m，完成率 100%。

2.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截至评价日，项目未完成验收。

3. 产出时效

项目完工及时率。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按期完工，完工率 100%。

4.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2024 年下达资金 400 万元，实际支出 225.43 万元，成本控制率为 56.36%。

（四）效益情况分析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30 分，绩效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具体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

（1）改善生活环境。通过项目实施，新增休闲空间，周边环境整洁美观，有效改善生活环境。

（2）公共服务覆盖人数。公园服务辐射范围内受益群众超 5 万人以上。

2. 满意度

（1）工作人员满意度。收到工作人员调查问卷24份，满意度为95.83%。

（2）社会公众满意度。收到社会公众调查问卷90份，满意度为96%。

注：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一）调查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调查共回收有效问卷114份，其中工作人员24人（占21.05%）、社会公众90人（占78.95%），覆盖项目参与方与使用群体，样本具有代表性。

（二）项目整体成效显著

工作人员端：83.33%认为核心任务完成率≥95%，87.5%表示施工进度与计划完全匹配，79.17%反馈质量100%达标，95.83%对整体绩效非常满意。

社会公众端：82.22%对建成部分非常满意，88.89%认可环境改善效果，82.22%对整体成效非常满意，63.33%认为建设进度超预期。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工作人员反映最突出难点是跨部门协作效率低（50%）、施工与居民生活协调难（37.5%）。

社会公众关注设施不完善（34.44%）、后期维护差（20%），且54.44%不清楚具体问题。

双方均提及后期运维不足，工作人员建议加强管护与资金保障，公众呼吁完善设施、提升绿化与照明。

（四）优化建议

建立跨部门协同机制，简化审批流程，提升协作效率。

补充座椅、健身器材等设施，加大绿化管养与照明优化投入，完善后期运维资金保障。

拓宽信息宣传渠道，通过新闻报道、社交平台增加公示频次，让公众更清晰了解项目细节。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一是绩效目标仅单一表述为“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完工”，未明确核心设施质量标准、社会效益量化目标（如环境改善具体指标）等关键内容。

二是绩效指标存在双重缺陷：一是覆盖不全面，缺少产出质量、时效、成本等核心指标；二是现有指标过于抽象，缺乏具体定义与执行标准，无法有效指导绩效跟踪与评估。

造成上述问题原因：目标设定缺乏系统性，未结合相关文件要求，未开展群众需求调研（如休闲功能偏好、设施使用频率预期），仅以“完工”作为单一目标，忽略项目核心价值；指标设计专业能力不足，未参考绩效评价规范模板，未联合财务、业务、审计部门共同研讨，导致指标遗漏关键维度，且未制定可量化、

可验证的执行标准（如未明确“景观树池验收需达到无破损、排水通畅”等具体要求）。

（二）预算执行率偏低

资金实际下达400万元，实际支出225.43万元，预算执行率仅56.36%，存在资金闲置情况。原因为：执行跟踪机制缺失，未明确支出滞后的预警阈值（如支出低于计划30%需预警），对未按计划支出的环节（如部分配套设施采购延迟）未及时干预。资金拨付与工作进度衔接不畅，未形成“进度达标—资金拨付—支出落地”的闭环。

（三）验收流程未闭环，质量无法固化

项目虽2024年12月按期完工（完工率100%），但未完成验收，缺少第三方或相关部门出具的正式验收报告。核心设施（如跑步道、三孔桥改造）和配套设施（如座椅、垃圾箱）的质量是否达标、是否符合设计规范，无权威确认文件支撑。

六、建议

（一）规范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设置

重构绩效目标：根据项目实际内容，补充核心产出等内容，形成“完工+质量+效益”三维目标体系。

完善绩效指标：按“产出+效益”分类，补充质量、时效、成本指标（如验收合格率、完工及时率等）；明确指标定义与执行标准。

（二）提升预算执行率

建立执行跟踪与预警机制：设定支出预警阈值（如月度支出低于计划30%触发预警），定期（每月）核对资金支出与工作进度，对滞后环节（如采购延迟）及时排查整改。

打通资金拨付闭环：将资金拨付与工作进度直接挂钩，明确“进度达标—审核确认—资金拨付—支出跟踪”流程，避免资金闲置与进度脱节。

（三）完善验收流程，固化项目质量

启动闭环验收程序：尽快组织第三方专业机构与相关部门联合验收，重点核查跑步道、三孔桥等核心设施及座椅、垃圾箱等配套设施的质量与设计符合性。

规范验收文件管理：验收后形成正式验收报告，明确质量达标结论、整改事项及复查要求，作为项目质量固化的权威依据，归档留存备查。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项目估算总投资2,730.19万元，2024年共计下达资金400万元，此次绩效评价延伸至整个项目建设情况。

附件：1.绩效目标表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 调查问卷

4.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5.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6.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7.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科室）

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云南啟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附件

附件1-1

预算申报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

年度目标			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完工。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个标段	一个	一个标段完成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	成功	建设成功	考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满意度	90%	人民满意度	问卷调查

附件1-2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蓬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

年度目标			学海公园项目核心设施建成率、配套设施完成率、项目验收合格率、项目完工及时率均需达100%，成本控制率不超100%，确保设施全建成、项目按时合格完工且成本可控；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社区居民生活环境，公共服务覆盖人数不少于5万人，实现工作人员与社会公众的满意度均不低于90%，保障项目民生效益与社会认可。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心设施建成率	100%	用于反映项目核心设施建成情况，包含跑步道、游路及活动广场、水榭、走廊、移动式厕所、栈桥、三孔桥改造、文化馆立面改造等8项核心设施。	项目施工日志、验收记录
		配套设施完成率	100%	用于反映项目配套设施完成情况，包含座椅、垃圾箱、指示牌、景观树池、景观座椅等配套设施。	项目施工日志、验收记录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反映项目建设完工后验收合格情况。	验收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反映项目完工及时情况。	项目进度计划表、完工时间确认单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反映实际成本与计划（预算）成本的偏离程度。	项目财务支出台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环境	有效	反映项目实施后，对辖区居民生活环境改善情况。	项目总结
		公共服务覆盖人数	≥5万人	反映公园服务辐射范围内受益群众数量。	项目总结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主要通过问卷调查设置相应问题，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问卷调查，根据调查问卷结果计算。	调查问卷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主要通过问卷调查设置相应问题，对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根据调查问卷结果计算。	调查问卷

附件2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扣分及备注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5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5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0.5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③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 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③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0.5	项目绩效目标仅概括性设置为“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完工”，过于笼统，不能全面反映项目的产出及效益，不利于后期考核。扣1.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可考核；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可考核，得1分； ③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0	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仅涵盖数量指标、社会效益及满意度指标，且指标过于抽象，缺乏具体定义与执行标准，无法有效指导绩效跟踪与评估。扣3分。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100%，得5分； ②100%>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90%，得3分； ③当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90%时，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到位400万元，实际支出225.43万元，预算执行率56.36%。扣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2分； ④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得1分； 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任意一项情况，本指标得0分。	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已制定了健全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具体流程、职能职责作出明确规定。	①制定了健全完善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具体流程、职能职责作出明确规定，得4分； ②制定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但具体内容比较粗略，没有对资金管理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关键环节作出明确要求，不能很好的指导项目后续相关工作的实施，得2分； ③没有制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不能有效落实项目相关工作，得0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4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扣分及备注
	（1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有效落实项目跟踪管理、资产管理、档案管理、监督检查、信息公开等各项工作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有效落实项目跟踪管理、资产管理、档案管理、监督检查、信息公开等各项工作，得3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③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6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14分）	核心设施建成率	7	用于反映项目核心设施建成情况，包含跑步道、游路及活动广场、亦趣、走廊、移动式厕所、栈桥、三孔桥改造、文化馆立面改造等8项核心设施。	评价要点： 核心设施建成率100%。	核心设施建成率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7	
		配套设施完成率	7	用于反映项目配套设施完成情况，包含座椅、垃圾箱、指示牌、景观树池、景观座椅等配套设施。	评价要点： 配套设施完成率100%。	配套设施完成率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7	
	产出质量（7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	7	反映项目建设完工后验收合格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0	截至评价日，项目未完成验收。扣7分。
	产出时效（7分）	项目完工及时率	7	反映项目完工及时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产出成本（7分）	成本控制率	7	反映实际成本与计划（预算）成本的偏离程度。	评价要点： 成本控制率≤100%。	成本控制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7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20分）	改善生活环境	10	反映项目实施后，对辖区居民生活环境改善情况。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后，有效改善辖区居民生活环境。	项目实施后，有效改善辖区居民生活环境，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10	
		公共服务覆盖人数	10	反映公园服务辐射范围内受益群众数量。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后，公园服务辐射范围内受益人数≥5万人。	公园服务辐射范围内受益人数≥5万人，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10	
	满意度（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4	主要通过问卷调查设置相应问题，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问卷调查，根据调查问卷结果计算。	评价要点： 主要通过问卷调查设置相应问题，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问卷调查，根据调查问卷结果计算。	根据调查问卷综合满意度计算最终满意度进行打分： ①最终满意度≥90%，得4分； ②90%＞最终满意度≥80%，得3分； ③80%＞最终满意度≥70%，得2分； ④70%＞最终满意度≥60%，得1分； ⑤最终满意度＜60%，得0分。	4	
		社会公众满意度	6	主要通过问卷调查设置相应问题，对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根据调查问卷结果计算。	评价要点： 主要通过问卷调查设置相应问题，对社会公众进行问卷调查，根据调查问卷结果计算。	根据调查问卷综合满意度计算最终满意度进行打分： ①最终满意度≥90%，得6分； ②90%＞最终满意度≥80%，得5分； ③80%＞最终满意度≥70%，得4分； ④70%＞最终满意度≥60%，得3分； ⑤最终满意度＜60%，得0分。	6	
合计			100				83.60	

附件 3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1. 您的身份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工作人员	24	21.05%
B. 社会公众（跳转至 12 题）	90	78.9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14	

2. 您所在岗位参与学海公园建设项目的主要环节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项目规划设计与方案论证	11	45.83%
B. 施工组织与进度/质量管控	6	25%
C. 设施验收与标准复核	2	8.33%
D. 后期运维与问题整改	3	12.5%
E. 财务相关支出	2	8.3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	

3. 2024 年学海公园建设核心任务（绿化、设施、道路、照明）完成率约为？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95%（全部达标，部分超预期）	20	83.33%
B. 80%-94%（大部分达标，少数细节待完善）	3	12.5%
C. 60%-79%（半数达标，部分任务未推进）	0	0%
D. <60%（多数未达标，影响公园使用）	1	4.1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	

4. 项目施工进度与计划的匹配度（且控制对居民生活影响）如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完全匹配（按时完工，无明显扰民）	21	87.5%
B. 基本匹配（偶有滞后，3 天内追赶，轻微扰民）	2	8.33%
C. 一般匹配（多次滞后，7 天内追赶，明显扰民）	0	0%
D. 不匹配（长期滞后，超 7 天未追赶，严重扰民）	1	4.1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	

5. 项目建设质量达标率（绿化存活率、设施耐用性、安全标准等）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100%达标（一次验收通过，无质量问题）	19	79.17%

B. 90%-99%达标（少量整改后达标，无核心问题）	4	16.67%
C. 80%-89%达标（多次整改后达标，有局部质量瑕疵）	0	0%
D. <80%达标（整改后仍不达标，有严重质量问题）	1	4.1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	

6. 您参与项目管理、工程质量、安全施工、运维标准等培训的频次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每季度 1 次及以上	21	87.5%
B. 每半年 1 次	1	4.17%
C. 每年 1 次	1	4.17%
D. 全年未参与	1	4.1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	

7. 项目管理措施（如施工监管、验收流程）对公园功能落地的保障效果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显著保障（功能完全落地，满足使用需求）	20	83.33%
B. 较好保障（核心功能落地，少量辅助功能待完善）	3	12.5%
C. 一般保障（部分核心功能未落地，影响使用）	0	0%

D.保障不足（多数功能未落地，无法正常使用）	1	4.1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	

8.您认为学海公园建设项目整体推进中最突出的难点是?（多选题）[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施工与居民生活（噪音、交通）协调难	9	37.5%
B.材料供应不及时导致进度滞后	5	20.83%
C.绿化/设施与设计方案适配度低	2	8.33%
D.跨部门（如城管、环保）协作效率低	12	50%
E.后期运维机制不健全	7	29.1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	

9.项目关键信息（规划方案、施工进度、质量验收结果）内部公示的规范性？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每月规范公示（全员可查，数据完整）	20	83.33%
B.季度公示（关键数据清晰）	3	12.5%
C.仅验收后公示（数据简略）	0	0%
D.未公示	1	4.1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	

10.您对学海公园建设项目整体实施绩效（进度、质量、功能适配）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3	95.83%
B.满意	0	0%
C.基本满意	0	0%
D.不满意	1	4.1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24	

11.结合工作实际，您对优化学海公园建设项目整体管理有哪些具体建议？ [填空题]

序号	答案文本
1	加强管护
2	加强管理
3	重建不重管
4	加强后期维护
5	加上后期管护资金保障，确保管护质量。

12.您对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内容（如绿化、健身设施、道路、照明）的知晓程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清楚所有建设内容与预期功能）	39	43.33%
B.比较了解（知道主要建设内容）	32	35.56%

C. 不太了解（仅知道有公园建设）	17	18.89%
D. 完全不了解	2	2.2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13. 您通过何种渠道了解学海公园建设项目相关信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住建局公告/政府官网	61	67.78%
B. 社区通知/施工现场公示	20	22.22%
C. 新闻报道/社交平台	5	5.56%
D. 从未了解过	4	4.4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14. 您认为学海公园建设进度与预期的匹配度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匹配（进度快，早于预期开放）	57	63.33%
B. 比较匹配（进度正常，按预期开放）	31	34.44%
C. 不太匹配（进度缓慢，晚于预期开放）	2	2.22%
D. 完全不匹配（进度停滞，未开放）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15. 您对公园已建成部分（绿化、设施、道路、照明）的整体满意度？[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满意（设施齐全、绿化美观、通行便捷）	74	82.22%
B. 满意（基本满足休闲、通行需求）	11	12.22%
C. 基本满意（部分设施缺失、绿化稀疏）	5	5.56%
D. 不满意（设施破损、绿化差、通行不便）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16. 您认为学海公园建设对周边生活环境的改善效果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显著改善（新增休闲空间，环境整洁美观）	80	88.89%
B. 有所改善（环境有提升，仍有少量不足）	9	10%
C. 基本无改善（环境变化小，未解决原有问题）	0	0%
D. 反而变差（施工遗留问题多，环境脏乱）	1	1.1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17. 您反馈的公园建设/使用问题（如设施缺失、照明不足）是否得到解决？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及时解决（3天内处理到位）	54	60%
B.较及时解决（4-7天内处理）	12	13.33%
C.延迟解决（7天以上处理，效果一般）	1	1.11%
D.未解决（反馈后无回应）	0	0%
E.未反应过问题	23	25.5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18.您认为学海公园建设项目整体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多选题）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设施不完善（如座椅少、健身器材不足）	31	34.44%
B.施工扰民严重（噪音、扬尘、交通堵塞）	7	7.78%
C.功能不实用（如绿化过多、活动空间少）	4	4.44%
D.后期维护差（设施损坏、垃圾堆积）	18	20%
E.不清楚具体问题	49	54.4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19.对学海公园建设项目信息透明度（规划、进度、验收结果公示）的感知？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 非常透明（可随时查询详细信息）	55	61.11%
B. 比较透明（能了解关键信息）	32	35.56%
C. 不太透明（仅偶尔了解少量信息）	2	2.22%
D. 完全不透明（无任何信息）	1	1.1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20. 为让学海公园更好满足公众使用需求，您有哪些建议？ [填空题]

序号	答案文本
1	后期绿化管养及卫生
2	亮化工程待提高
3	绿化面积较少
4	建议照明打开
5	增加健身设施
6	水质
7	注意后期周围器材的维护保养
8	维护好
9	加强日常维护管理
10	注意植栽管养
11	提高周边配套
12	应加强公园后期管理
13	是一个民生工程，造福老百姓，多了一个好去处
14	承包管理
15	搞点活动
16	加强管护
17	加强后期管理
18	加强后期运维

19	得到更好的违护。
20	希望政府进一步提升
21	可以多采纳一些好的建议

21.您对学海公园建设项目整体实施成效（环境改善、使用体验）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74	82.22%
B.满意	14	15.56%
C.一般	2	2.22%
D.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附件4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元）	备注
1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仅概括性设置为“学海公园建设项目完工”，过于笼统，不能全面反映项目的产出及效益，不利于后期考核。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仅涵盖数量指标、社会效益及满意度指标，且指标过于抽象,缺乏具体定义与执行标准，无法有效指导绩效跟踪与评估。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到位400万元，实际支出225.43万元，预算执行率56.36%。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截至评价日，项目未完成验收。		

附件 5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云南啟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何平 13187808393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及电话	龚明丰 15987147722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意见	该项目资金实际下达 400 万元，实际支出 225.43 万元，预算执行率仅 56.36%，存在资金闲置情况。财政当年下达预算后我局及时上报了资金需求请示，因财政近几年资金紧缺未及时拨付，并且财政下达预算为指标，不存在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确认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6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报告名称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县级预算部门（单位）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介机构	云南啟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部门（单位）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资金实际下达400万元，实际支出225.43万元，预算执行率仅56.36%，存在资金闲置情况。财政当年下达预算后我局及时上报了资金需求请示，因财政近几年资金紧缺未及时拨付，并且财政下达预算为指标，不存在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回复：不采纳	

附件 7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云南啟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何平 13187808393
县财政局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科	预算科	联系人及电话	喻梦圆 67921403
科室意见			
科室签章确认	科室（签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报告名称	《嵩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学海公园建设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县财政局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科	预算科	中介机构	云南啟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科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11MADCWMT35X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云南敢元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建兵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税务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政策法规课题研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06日

住　　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矣六街道办事处矣六社区居委会星耀路315号水木清华G1栋4单元1001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06 日

此营业执照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与原件一致，再次复印无效